

“铁锤”沉思录

肖传国的人生肥皂剧

文○曹 杰*

“辣椒水”喷出荒诞剧

2010年8月29日下午5点,住在北京石景山区的“打假斗士”方舟子送走采访自己的辽宁电视台记者,步行回家。

在住所附近,两个陌生人突然窜出来,其中一个跑到方舟子面前,向他面部喷射辣椒水。方舟子顿时觉得“整个人就要晕过去”,但下意识“命令”他强撑着往一旁跑开。两个陌生人追了上来,尝试用准备好的铁锤砸方舟子的脑袋,可是没有砸中。于是,那人索性将铁锤扔向方舟子,仍然未能砸中。歹徒不甘心,快速拾起落地的铁锤,再次往方舟子身上抛去。这一次他算是得手了,虽然铁锤只是打中了方舟子的腰部。

瞬间接连躲过三次致命“锤击”的方舟子,没有再给歹徒施展自己“武功”的机会。一个普通求生者的奔逃速度帮着他逃离了暴力现场。

惊魂未定的方舟子,这才开始恢复思考的能力。他首先意识到,自己能够从暴力侵袭中跑掉,真是不幸中的万幸。多年的职业举报人经历,自然使得寻仇者众,所以方舟子平时警惕性很高,身手也算敏捷,“跑得够快救了自己”。

随着险情渐渐消退,他的“打假”本能也回到了他的身边。他还原了当时的场景,“其中一人先用麻醉剂喷面部想把我麻倒,另一人则想用铁锤砸我的脑袋”。他甚至注意到,自己的幸运还有赖于歹徒使用的那个辣椒水麻醉剂效果不太好,不知道是不是“假货”。

辣椒水的火辣仍在发挥效力,但方舟子的思路慢慢打开,开始活跃起来。由于最近接连爆料打假,他开始怀疑自己被打击报复了,他甚至认为“对方是想置自己于死地”,他的轻伤仅仅是幸运而已。因为打假阵营中的另一位战友就远没有如此幸运。

2010年6月24日,《财经》杂志编辑方玄昌在下班回家的途中也遭到了类似的“突然袭击”,只不过暴力工具换成了“钢棍”。“应该是在增光路附近,我看见两名男子突然操起钢棍从背后袭击他。好像是冲着头去

了。”一位目击者回忆了当时的情况。

按照方玄昌本人的说法,歹徒的钢棍首先落在他背上靠近肩膀的部位。一开始方玄昌还以为是后面有人踢足球误打在自己身上,于是并没有在意,继续往前走,直到头上也遭到了重击。在方玄昌停步回头的过程中,他的臀部、背上、肩膀等部位又遭到若干支钢棍的横向猛击。后来,歹徒索性一直对准头部追着打。方玄昌没有思想准备,就这样被打得后退一二十米,反身跑出十余步才得以转身正面歹徒。

经医生检查,方玄昌浑身共7处伤口,其中头部伤口深可见骨,后脑血肿6乘6厘米;裂口长约5厘米(法医测量伤疤是5.5厘米)。“他们不仅仅是打人,而是明显地想杀人,就是想把我从肉体上消灭掉。”方玄昌和方舟子表达了同样的看法。

铁锤击起连环浪

8月29日傍晚,方舟子的爱人在网上发布了这样一篇微博:“我是方舟子的爱人,代替他发布这条微博。刚才在北京住所附近,方舟子遭到两个埋伏歹徒的辣椒水和铁锤袭击,受轻伤。”方舟子遇袭事件开始在网上迅速流传,引起广泛关注。一时间,打“假”者被“假”打,引发舆论热议;铁锤、钢棍和辣椒水,都成了网络热词。

正当网友为“谁打了方舟子”这一话题而争论不休的时候,与方舟子积怨颇深的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协和医院泌尿外科主任医生肖传国高调亮相,也在网络上活跃起来,在各个场合毫不掩饰自己的幸灾乐祸,甚至直斥对方为“骗子、伪君子、刑事罪犯”。



*中国检察官杂志社特邀撰稿人[100144]

从9月3日起,肖传国在博客上连续发表《方舟子为何被一锤子砸出三处伤》等三篇“讨方檄文”,认为方舟子遇袭是“一场闹剧”,存在报假案及炒作的嫌疑,指控方舟子“十年行骗”、抄袭等多宗罪名。而方舟子亦“不甘示弱”,对于肖传国的各条攻击逐一进行了驳斥,并悬赏20万元寻找目击证人。

二人掀起一场有关“锤子与骗子”的隔空骂战。

时间到了9月16日,骂战中的肖传国在国外兴致勃勃地写了这样一条微博:“在这阿根廷首都3天做了6台肖氏反射弧手术,同时还要给在电教室观摩的近百位同行讲解。今天电视台采访,明天还要直播。这都不是问题。习惯了。问题出在手术室护士们:完全不懂英语,你让她递刀子她递剪子,你要镊子她递上锤子—哪像国内护士我手一伸就知道要什么。嗯,怎么扯到锤子啦?”

不难看出,肖教授本人都惊奇自己联想到了“锤子”。而能够联想到“锤子”的,远不止他一个人。他对于锤子的“合理想象”,自然也引起了警方对他本人的“合法侦查”。

9月21日下午5时许,刚刚结束在智利和阿根廷的教学活动,返回国内的肖传国,步入浦东机场,但迎接他的却是手铐和警车。当晚,北京警方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告“打假斗士”方舟子和《财经》编辑方玄昌被打案告破,肖传国因涉嫌“雇凶伤人”,已被拘留审查。警方还透露,此前,嫌疑人龙光兴、许立春、戴建湘在9月初就已经被警方控制,拘留肖传国已是“等候多时”。

警方一举抓获该案包括主使人肖传国教授在内的4名嫌疑人,这时,方舟子当时被辣椒水蒙蔽的双眼,才第一次认清了袭击自己歹徒的模样。当然,其中一个并没有操起凶器羊角锤的歹徒他是早就认识的——和他至少已经“打了10年交道”的肖传国。

至此,“锤子教授”的外号不胫而走。不过,比起这个媒体人士给的外号,肖传国身上的其他头衔要响亮得多:国家973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临床泌尿外科杂志》主编、美国纽约大学医学院泌尿外科副教授、美国泌尿外科学会和国际脊髓损伤学会会员、美国NIH和外科麻醉创伤(SAT)组顾问、香港大学医学院荣誉教授……。

这让人不禁追问:一个文质彬彬的教授怎么会和打人的“锤子”联系起来了?

据警方介绍,肖传国认为方舟子、方玄昌通过媒

体、网络对其学术“打假”,从而导致其未能入选中国科学院院士。为报复两人,肖传国花10万元指使远房亲戚戴建湘,由戴建湘组织龙光兴、许立春等人袭击两者。

但质疑的声音还是有的。“这个案子太匪夷所思了。花10万雇凶撒辣椒水、拿锤子砸出轻伤?希望看到真相,相信法律会给出公正裁决吧!”对于“袭方案”,有人表态谨慎。

纳闷的还有肖传国的一位硕士研究生同学,他直言肖传国是湖北咸宁赤壁人,“就算要找人教训‘仇人’一顿,也应该回老家找信得过的老乡呀,怎么会去找个少有交情的湖南远房亲戚呢?”

其实,不相信“肖教授会如此做”的人很多。协和医院泌尿外科肖传国教授的不少同事指出,“肖老师,人真的不错。”而在肖传国所在的武汉协和医院,许多病人家属几乎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他这么知名的专家,应该不会做这么傻的事情吧?”

但肖传国在面对警方的问讯时确实承认了自己“雇凶伤人”的行为。

“我与方舟子在学术领域有多年恩怨,为打击报复,愤怒之下做了傻事,冷静之后想一想,以自己的身份和在国际上的地位确实不该这么做,现在后悔了。”在9月28日中央电视台《晚间新闻》中,被刑事拘留的肖传国一脸黯然地说道。

这位距离院士头衔曾仅有一步之遥的医学教授,就这样迈出了“报仇”的极端一步。

“锤子”教授昔日的人生观

当肖传国坐在警察面前,用手拨着额前垂落的头发,露出尴尬的笑容时,人们很难想象,5年前,他曾经西装笔挺地在媒体前自信宣称,自己的理论“有可能在5到6年后获得诺贝尔奖”。

确实,在一些人眼中,肖传国是一位温和、亲切、容易相处的学者。

协和医院泌尿外科的医生觉得,作为科室主任,肖传国很平易近人,没有高高在上的架子。科室有人过生日,他常拉着大家一起聚餐。在乘坐电梯的时候,他还常常与电梯师傅打招呼、聊天。

一位因为孩子生病而与肖传国打了8年交道的病人家属回忆,肖给孩子看病“很仔细”,总是轻声细语,“没见他发过脾气”。

肖传国人生轨迹的滑落,明显伴随着心魔作祟。

一位熟悉肖传国的朋友认为他“性格偏强”,在学术交流时“有些偏激”,比如,在一次聊天中,肖传国曾对另一位朋友进行人身攻击,导致两人绝交。

2006年肖传国起诉方舟子时,生化医学界权威人士,美国西北大学神经学教授、北京大学生命科学院院长饶毅曾经撰文,直斥肖传国是“傻瓜或者精神病”:“精神健全、懂基本规律的成年科学工作者如果要得到科学界的认可,都知道是要靠自己的科学工作,而不是在媒体、网上,或者法院里去无休止地费时间和气力。”

但肖传国并不如此看待问题。在他眼中,方舟子对自己学术成就的一系列抨击是“报仇”——就像自己后来向对方所做的一样。因为早在2001年,自己曾以“昏教授”的笔名揭露方舟子存在剽窃行为。按照他的原话,“如果没有方舟子的质疑,我应该早就是院士了。”

于是,这样的怨恨被他高调地坚持着。“我要亲自报仇雪恨……本教授有恩必报、有仇必报。”2006年,在一封《致全国媒体、学术界同仁和方舟子的公开信》中,肖传国这样写道。这封措辞激烈的公开信被发在了肖传国所在的武汉协和医院官方网站的新闻里。在之后的5年里,肖传国以侵犯名誉权为由连续5次起诉方舟子。

“院士暂时不当,诺贝尔奖暂时不想,此仇不可不报”,肖传国如是说。这让被称为“科学打假斗士”的方舟子感到惊讶:“我虽然揭露造假的事情很多,但像肖传国这么猖獗的还是很罕见。他在网上丝毫不隐瞒他就是要对我们进行报复。”

惊讶的绝非方舟子一人。肖传国的“人生目标”更令人吃惊。他在网络留言中曾不止一次公开自己的内

心,“积德、赚钱、报仇,慢慢来”。甚至,在清华大学举办的一次讲座中,“报仇”的人生目标被他堂而皇之地用大字体写在了幻灯片上。

“昏教授”十年恩怨路线图

肖传国与方舟子的10年恩怨,画了好大一个圆圈。从笔仗,到对簿公堂,

再到暴力,好在,最终又都归于法律的管辖之下,转了一个圈,回到原点。

肖传国和方舟子的结怨始于2001年。肖传国以“昏教授”为笔名,在网络上率先发难,指责方舟子抄袭。当年10月,肖传国认为方舟子发表在《南方周末》的科普文章《科学地解决道德难题?》内容大多源于美国《科学》杂志上的论文《道德困境的功能磁共振成像研究》,于是向《科学》杂志社举报方舟子抄袭该刊发表的文章,并得到该杂志社的正式回复:“按照美国新闻业的标准来衡量,方舟子的文章是不可接受的……但指责方舟子抄袭却难以成立。”

2005年,方舟子开始对肖传国进行全面打假。当年9月,方舟子在《北京科技报》发表文章,称肖传国在纽约大学担任全职教师,不符合参选中国科学院院士必须在中国全职工作的基本要求。

2005年12月,该年度增选中国科学院院士名单公布,肖传国落选。此后,肖传国再次参选院士,结果仍以失败告终。为了表明自己的清白,从2005年至2007年,肖传国针对方舟子的一场马拉松式的连环诉讼由此拉开帷幕。双方搏斗的战场从网络转移到法庭,官司从武汉打到北京,最后又跨出国界,打到了美国的联邦法院。

面对肖传国漫无边际的司法纠缠,方舟子并不甘示弱。2009年,他和方玄昌对肖传国赖以成名的“肖氏反射弧”及其临床技术展开全面质疑。方玄昌发表了《谁来监管“灰医疗”》等一系列文章,直接怀疑肖氏手术的有效性,指出该手术不仅无效,还会致残。

方舟子认为,相比较于2005年的实名举报,这一次,他直接接触到了肖传国的痛处。毕竟,1999年和2004年,卫生部先后两次组织对肖氏反射弧科学技术成果鉴定,分别鉴定为“国际领先”和“国际先进”,并建议推广应用。而肖传国也因此成为973计划“神经损伤修复和功能重建的应用基础研究”项目首席科学家,还获得2500万元的科研基金。方舟子觉得,这才是肖传国要“教训”他们的真正缘由。

肖传国的妻子夏嫣不这么认为。“十年的积怨,无奈的选择。”她觉得,长期的网络迫害和维权无门才让自己的丈夫走上了一条悲剧的道路。夏嫣表示,10年来,以方舟子主导的对肖传国全方位的打假远远超过了学术争论的范畴。时至今日,方舟子在其新语丝网页上仍展示着他收集(包括自己撰写)的近660多篇自



来源:资料图

2005年来对肖传国及其科研的批判文章,“如此数量庞大的针对一个人的大批判,甚至在文革的浩劫中也不多。”

第三方的意见,姗姗来迟。10月18日,中华医学会长按照卫生部的指令,召集国内的泌尿外科、神经科、骨科专家会诊肖传国的“肖氏反射弧”。会议形成两点意见,一是该技术是有研究价值的,二是这个技术从设计到实施都是不完整的,但距最后的盖棺定论依然遥遥无期。看来,学术的真相,远不像被炒热的命案官司那般简单。

头上光环招致“司法围观”——肖传国被判轻了吗

如果说,肖传国的扭曲心态和极端行为伤了方舟子,更害了自己,那么这种看法会因没有注意到“肖案”的社会影响力而显得还不够全面。首先,这一暴力过程充满了喜剧噱头。辣椒水、铁锤等重庆渣滓洞时期用来对付革命志士的特殊道具,纷纷出场。其次,双方都拥有特殊身份。这边是“打假斗士”,那边是“卫生部首席专家”、“大学教授”。

于是,身份的特殊加上行为的极端,使得肖传国这桩称不上惊天血案的普通司法审判引发了或官方或民间社会意见的广泛酝酿以及不断发酵。对肖传国的宣判,迅速形成了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司法围观”。如何正确评价并审判肖传国成了难题。

由于肖传国身为华中科技大学教授,9月22日,校长李培根在白云黄鹤论坛上发帖评价此事。“根叔”在帖子中称:“我昨天深夜从电视中知悉肖传国一事,深感震惊。他的这种行为显然应该受到谴责。我相信司法部门会作出公正处理,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李培根还建议,学校应暂停肖传国作为教师和医生的一切活动,待事件进一步清晰后,再作出最终处理。

同一天,武汉协和医院宣传部随即代表医院发布一则《关于肖传国教授涉嫌故意伤害罪的声明》。声明称:肖传国教授涉嫌故意伤害罪纯属个人行为,医院将密切关注。待司法机关作出认定后,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随着所涉及官方纷纷表态,人们的目光重新回到司法审判上。10月10日上午9时,备受关注的方玄昌、方舟子遇袭案在北京石景山法院开庭审理。华中科技大学教授肖传国等5人被诉寻衅滋事罪出庭受审。简单估算,从遇袭到庭审,还不到一个半月。

由于适用了简易程序,法院当庭宣判:肖传国和戴

建湘因寻衅滋事罪均被判处拘役5个半月,其余3人分别获刑1个半月到4个月不等。

宣判后,肖传国的律师和“二方”均表示对判决结果不满。肖传国等人一审被判拘役,争议声音不仅没有降低反而更上一层楼。除了当事双方,社会舆论也出现了两种观点,第一种,判轻了;另外一种,判重了。有评论《肖传国一审判决道理何在》,质疑法院惩罚过轻,“今后会不会有更多的人都如此‘寻衅滋事’呢?”也有文章《方舟子遇袭案肖传国是不是判重了?》,认为“无论从情节还是从后果衡量,被告人的行为都处于罪与非罪之间,当强调社会恶劣影响时就倾向于构成犯罪,而当强调直接后果和宽严相济政策时就可以不认定为犯罪”。

冷静地看,从公检法办案效率,我们更应感触到全社会对“打假斗士”的支持与保护力度,而不是发酵把肖传国置之死地而后快的愤青心态。实际上,无论刑罚轻重,肖传国本人已经为此付出了自己最为惨重的代价。10月12日,有关肖传国一案,科技部和卫生部12日各有表态:科技部发言人在其官方网站上回应,肖传国等人无视国法,蓄意破坏社会秩序,行为十分恶劣,自身道德修养严重缺失,应予强烈谴责,并澄清其承担973计划项目在2008年已经结题,不再是该项目首席科学家。而卫生部专家表示,作为业务部门,他们关注着相关事件的进展。

11月4日,终审判决也来了。在北京市一中院,法院维持了方舟子遇袭案一审的判决结果,肖传国和戴建湘因寻衅滋事罪均被判处拘役5个半月,其余3人分别获刑1个半月到4个月不等。宣判后,肖传国的律师和“二方”再次表示对判决结果不满。

于是,申诉的申诉,上诉的上诉。方舟子与肖传国的恩怨,忽而打“假”,忽而被“假”打,明里是一场马拉松式的连环诉讼,暗里甚至抄家伙相向,最终真凶出炉,事件却并未尘埃落定,双方依旧就量刑上诉、抗诉争执不休。互相之间仍然没有出现“相逢一下泯恩仇”式的交集;恩怨的双方,仍然对彼此充满了恶意和不满。

好在,这个很江湖的故事,终于有了“庙堂”的介入,曾因私怨而升级为暴力的双方,这一次终于肯将不满停留在国家法律的层面,只是让申诉与上诉之间交锋。这也许才是这一案件取得的唯一收获。

